

证券代码：831672

证券简称：莲池医院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志强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与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560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晓飞、财务总监毕相学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情况，汇报内容包括：公司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、公司 2026 年战略规划与 2025 年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5 年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汇报，详情见莲池医院公告 2026-009、2026-01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年度报告摘要，内容包括：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、管理层讨论和分析、重要事项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要点，详情见莲池医院公告 2026-006、2026-00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6 年整体财务状况进行预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17,288,653.2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4,258,155.47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89,527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89,527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,429,05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（1）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（2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出具《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编号：容诚审字[2026]230Z0102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5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六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5,000,0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淄博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健、宋波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股东会召集人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，符合我国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

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盈科（淄博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